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康股份”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亚康股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1] 2602 号）的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1.44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28,8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8,222,641.5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70,577,358.45 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验字[2021]第 1-10018 号《验资报告》审验。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44,754,273.09元，其中：以前年度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3,315,633.39元，本年度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61,438,639.70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27,903,741.20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为126,500,000.00元，募集资金存款账户余额为1,403,741.20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 项目 | 金额（人民币元） |
|--------|----------------|
| 募集资金总额 | 428,800,000.00 |

| 项目 | 金额（人民币元） |
|--------------------------|----------------|
| 减：发行费用 | 58,222,641.55 |
| 募集资金净额 | 370,577,358.45 |
|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 183,315,633.39 |
| 减：本年度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 61,438,639.70 |
| 其中：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和升级项目 | 61,438,639.70 |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0.00 |
| 减：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37,042.25 |
| 其中：本年度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0.00 |
|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 333,333.80 |
| 其中：本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 13,851.80 |
|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收益 | 1,784,364.29 |
| 其中：本年度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收益 | 0.00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127,903,741.20 |
| 减：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理财产品净额 | 0.00 |
|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 | 126,500,000.00 |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1,403,741.20 |

（二）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2022年第84次会议审议同意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23〕222号《关于同意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61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61,000,000.00元。扣除主承销商、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信证券”，2023年12月更名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后简称变更为“国投证券”）的承销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6,179,800.00元后的余额为人民币254,820,200.00元，已由安信证券于2023年3月2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扣除保荐费、承销费、审计及验资费、律师服务费、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及其他费用等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0,437,377.3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0,562,622.65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3月27日出具大信验字[2023]第1-00016号《验资报告》验证。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涉及的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5,290,756.72 元，均为本年度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37,274,320.22 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为 17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存款账户余额为 67,274,320.22 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 项目 | 金额（人民币元） |
|----------------------------------|----------------|
| 募集资金总额 | 261,000,000.00 |
| 减：发行费用 | 10,437,377.35 |
| 其中：本年度以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列支的发行费用 | 4,257,577.35 |
| 募集资金净额 | 250,562,622.65 |
| 减：本年度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 15,290,756.72 |
| 其中：全国一体化新型算力网络体系（东数西算）支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 15,290,756.72 |
|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 206,134.06 |
| 其中：本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 206,134.06 |
|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收益 | 1,796,320.23 |
| 其中：本年度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收益 | 1,796,320.23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237,274,320.22 |
| 减：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理财产品净额 | - |
|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 | 170,000,000.00 |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67,274,320.22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及使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管理及使用制度》于 2020 年 6 月 13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 4 月，公司对《管理及使用制度》进行了修订，经修订后的《管理及使用制度》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

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2年5月13日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按照《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专款专用、严格管理、如实披露。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2021年11月，根据《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要求，公司会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6月2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本次发行需要，公司聘请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担任保荐机构并与国投证券签订了《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保荐协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持续督导机构由国信证券变更为国投证券。公司已于2022年7月5日与国信证券签订了《关于终止之协议书》、《关于解除之协议书》，并于同日与国投证券签订了《持续督导协议书》，国信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国投证券承接。

2022年8月18日，公司会同保荐人国投证券先后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 户名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金额（人民币元） |
|------------------|-------------------|----------------------|--------------|
|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 | 122906320010402 | 已注销 |
|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 03004701878 | 1,041,517.51 |
|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 91050078801700001961 | 361,665.86 |
|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 77050122000144867 | 557.83 |
| 合计 | | - | 1,403,741.20 |

注：公司募投项目中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对应的募集资金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 122906320010402）已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办妥账户注销手续，该账户注销时累计产生的尚未使用的利息收入 37,042.25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 户名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金额（人民币元） |
|------------------|-------------------|---------------------|---------------|
|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 1101040160001513703 | 67,274,320.22 |
| 合计 | | - | 67,274,320.22 |

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详见附件1《首次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附件2《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以自筹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置换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费用总额为人民币1,043.74万元（不含税金额），其中：债券承销费人民币617.98万元（含税金额）已由承销商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除。除债券承销费外，本次募集资金其他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60.74万元（不含税金额）。截至2023年4月30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累计金额为人民币460.74万元，公司对已通过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支付的债券发行费用（剔除承销费税金的影响金额）人民币425.76万元进行置换。该次置换事项及金额，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于2023年5月5日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23]第1-04311号《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

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3年4月30日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425.76万元。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本次置换所有工作。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票募集资金

（1）2022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

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由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总部房产购置项目”实施需要一定周期，而且当前房地产市场走势不明，购置过程需要认真谨慎；“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及升级项目”的建设需要稳妥推进，根据目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投入计划，部分募集资金将在一段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1,2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3年2月22日-3月10日，公司先后将18,800万元资金转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至此，本批次21,2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转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 2023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由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总部房产购置项目”实施需要一定周期，而且当前房地产市场走势不明，购置过程需要认真谨慎；“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及升级项目”的建设需要稳妥推进，根据目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投入计划，闲置募集资金将在一段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7,8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 个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本批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净额为12,650万元，其中：累计转出募集资金专户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为17,800万元，累计转回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为5,150万元。

2、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3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由于“全国一体化新型算力网络体系（东数西算）支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实施需要一定周期，项目建设需要稳妥推进，根据目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

度和资金投入计划，部分募集资金将在一段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同意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1.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本批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净额为17,000万元，其中：累计转出募集资金专户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为17,000万元。

综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净额为29,650万元，其中：2023年度累计转出募集资金专户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为34,800万元，累计转回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为23,950万元。公司后续将在授权期限内根据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及时将资金转回募集资金专户。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23年6月13日经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如下：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期限 | 起始日期 | 终止日期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收益类型 | 投资金额（万元） |
|------------|---------------------------------|------|-----------|-----------|------------|---------|-----------|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TLBB20234270) | 102天 | 2023-6-19 | 2023-9-29 | 1.5%-3.1%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0,000.00 |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TLBB20234271) | 60天 | 2023-6-19 | 2023-8-18 | 1.25%-2.9%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3,000.00 |
| 合计 | - | - | - | - | - | - | 23,000.00 |

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理财产品，到期均已赎回，投资款项及相关投资收益资金均已转回募集资金专户。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2,790.37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为12,650.00万元，募集资金存款账户余额为140.37万元，除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3,727.43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为17,000.00万元，募集资金存款账户余额为6,727.43万元，除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综上，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

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除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外，公司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和升级项目、总部房产购置项目、全国一体化新型算力网络体系（东数西算）支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均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的技术服务能力、盈利能力、公司形象等，但无法单独予以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会计师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4]第1-02346号），其结论为：“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2023年持续督导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亚康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

核查内容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出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公告等资料。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3 年度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制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信息一致，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保荐机构对亚康股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37,057.74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6,143.86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24,475.42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 = (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否 | 10,044.73 | 3,780.00 | | 3,803.74 | 100.63% | 2023年7月左右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2. 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和升级项目 | 否 | 16,090.13 | 9,277.25 | 6,143.86 | 8,671.68 | 93.47% | 2024年10月左右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3. 总部房产购置项目 | 否 | 12,000.49 | 12,000.49 | | | 0.00% | 2026年6月左右 (注1)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4.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12,000.00 | 12,000.00 | | 12,000.00 | 100.00% | 2021年11月 | 540.00 | 是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50,135.35 | 37,057.74 | 6,143.86 | 24,475.42 | 66.05%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1.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
| 2.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合计 | | 50,135.35 | 37,057.74 | 6,143.86 | 24,475.42 | 66.05%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 <p>本公司“总部房产购置项目”尚未投入实施，存在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情形。主要原因系公司在北京地区尚未寻找到合适的房产作为总部办公场所使用，同时公司也通过租赁办公场所暂时满足了相应需求，基于谨慎性原则，充分考虑项目资金使用安排，暂缓实施该募投项目。</p> <p>2023年10月25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总部房产购置项目”重新进行了论证并对该项目暂缓实施。</p> <p>上述事项，未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p>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无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无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p>2023年3月16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7,8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p> <p>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净额为12,650万元，其中：累计转出募集资金专户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为17,800万元，累计转回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为5,150万元。</p>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无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
|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2,790.37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为12,650.00万元，募集资金存款账户余额为140.37万元，除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注：2024年3月15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总部房产购置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4年6月左右”延期至“2026年6月左右”。

附表 2

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25,056.26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1,529.08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1,529.08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 = (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 全国一体化新型算力网络体系（东数西算）支撑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 否 | 26,100.00 | 25,056.26 | 1,529.08 | 1,529.08 | 6.10% | 2026年12月左右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26,100.00 | 25,056.26 | 1,529.08 | 1,529.08 | 6.10%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1.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
| 2.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26,100.00 | 25,056.26 | 1,529.08 | 1,529.08 | 6.1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 无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无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无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p>2023年5月26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425.76万元。本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完成本次置换所有工作。</p> <p>本次置换，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于2023年5月5日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23]第1-04311号《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p>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p>2023年8月15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p>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净额为17,000万元，其中：累计转出募集资金专户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为17,000万元。</p>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p>2023年5月26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23年6月13日经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本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p> <p>2023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23,000万元，均于报告期内到期赎回。</p>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 | | | | | | | |
|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3,727.43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为17,000.00万元，募集资金存款账户余额为6,727.43万元，除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 | | | | | | |

（此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许琰婕

乔岩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月 日